**2023年度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公告**

根据工作安排，现发布《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十四五”规划2023年度课题指南》（以下简称《课题指南》），并就课题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指导思想

申报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对上海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深入实施《中共中央关于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和《国家“十四五”时期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规划》，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学术导向，坚持以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坚持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并重，发挥市社科规划课题示范引导作用，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为国家和上海的工作大局服务。

二、课题设置

市社科规划课题设一般课题、青年课题和自筹课题三类，面向全市公开招标、择优立项。

《课题指南》拟定了一批重要选题，申请人可结合自己的学术专长和研究基础，设计具体题目进行申报，也可根据研究兴趣和学术积累自选题目进行申报。自选课题与按《课题指南》申报的选题在评审程序、评审标准、立项指标、资助强度等方面同等对待。

课题完成时限：基础研究类课题一般为2-3年，应用研究类课题一般为1-2年。现实性、时效性较强的课题原则上不得延期。

三、申报条件和申请资格

各类课题的申报条件和申请资格参见《课题指南》。

四、申报要求和注意事项

1．市社科规划课题实行网络申报。所需材料从我办网站（http://www.sh-popss.gov.cn）下载。

2．申请人需登录市社科规划课题管理服务平台，注册个人用户（已注册用户直接登录系统即可），完成实名认证，补充（更新）个人资料，填写相关申报数据，提交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审核。

3．各单位科研管理部门要加强对课题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严格审核申报资格、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

4．课题申报系统于6月15日零时至6月30日17时开放，逾期系统自动关闭，不再受理申报。各单位科研管理部门须于7月5日前完成网上申报数据审核。

联 系 人：张师慧、徐逸伦

联系电话：24022378、24022311

电子邮箱：sskkt@sh-popss.gov.cn

附件：

1．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十四五”规划2023年度课题指南

2．2023年度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申请书

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2023年5月30日